

四川省达州市开江县  
讲治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1
第四部分 附件 .....	14
第五部分 附表 .....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讲治镇人民政府主要承担着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的重大任务。讲治镇党委、镇政府重点履行以下职能：

（一）加强党的建设。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命令，并检查督促落实。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负责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宣传、统战（民族宗教）、政法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审计工作。负责农村基层思想文化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领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二）发展区域经济。负责编制经济发展规划、营造经济发展环境。负责一、二、三产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负责统计、投资促进、金融和社会经济等工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促进民营经济、农村专业合作经济、供销合作经济发展。负责农村市场流通、监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依法组织实施各类公共服务事项，落实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服务、农民工服务、残疾人服务、医疗保障、社会保障等各项政策。负

责便民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各项公益事业发展，协调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

（四）维护公共安全。负责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护体系。普及农村法治教育，依法开展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工作，加强“网格化”建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负责制定突发公共安全事件预警、应急预案。负责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公共卫生、食品药品、交通运输等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以及环境污染等突发事件的应对和应急救援工作。

（五）实施公共管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社会管理、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组织开展公共设施维护、征地拆迁等工作。负责本级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指导监督村级财务和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

（六）领导基层自治。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业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基层治理工作，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规范化建设。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指导和监督村（居）务公开、财务公开。

（七）开展综合执法。负责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执法力量，依法开展综合执法、协调联合执法。

（八）负责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

(九) 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各类行政权力赋权事项。

(十) 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纳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事业单位管理。机构数量无增减变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讲治镇在编行政编制人员 35 人，事业编制人员 40 人，公益性岗位人员 14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95.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74 万元，增长 3.2%。主要变动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95.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51.90 万元，占 9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47 万元，占 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95.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9.81 万元，占 38.33%；项目支出 1785.55 万元，占 61.6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895.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0.74 万元，增长 3.2%。主要变动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51.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2.72 万元，减少 1.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调出，故工

资保险等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5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1.21 万元，占 38.5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7 万元，占 0.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56 万元，占 9.9%；卫生健康支出 63.82 万元，占 2.32%；住房保障支出 70.77 万元，占 2.57%；城乡社区支出 96.82 万元，占 3.52%；农林水支出 1181.45 万元，占 42.93%。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75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56.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85.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83.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款）其他政府办公厅（项）：支出决算为 22.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

务（项）：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款）一般行政管理实务（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4.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6.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13.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9.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3.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

助（项）：支出决算为 15.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96.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3.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减少（项）：支出决算为 72.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362.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77.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70.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1.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 64.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51.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71.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8.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1.73 万元，下降 58%。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5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1.73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是我镇离城区较近，多数公务检查等工作开展后，工作人员回城。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5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41 批次，41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25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37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讲治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54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9.63 万元，下降 14.05%。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等情况较多。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讲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90 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工程支出 72.90 万元。主要用于各村社区道路新建及维修维护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讲治镇政府共有车辆 0 辆，我镇尚未启用公务用车。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整体支出项目及征管经费等 4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8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8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讲治镇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征管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 分，绩效自评综述：详见附件 2；征管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综述：详见附件 3-9。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

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2023 年讲治镇绩效管理工作自查报告

附件 2：2023 年讲治镇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3-9：征管经费等项目自评报告

附表 10：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